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3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3月29日通过现场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长碧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进行调整。

本项议案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本项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同意公司依据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513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本项议案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4 日